



第六十一届会议

议程项目 68

人权理事会的报告

2007 年 7 月 20 日菲律宾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大会主席的信

谨随函附上 2007 年 7 月 18 日几个会员国给我的一封信，内载它们对土著人民权利宣言草案问题的立场（见附件）。

请特别注意信的最后一段，其中要求把它们提供的信息分发给所有会员国。请将本信及其附件作为大会文件分发给为荷。

常驻代表

小伊拉里奥·达维德（签名）



2007年7月20日菲律宾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大会主席的信的附件

主席知道，我们这些国家非常重视土著人民的权利以及在土著人民权利宣言草案方面达成更广泛的一致，并且非常重视使宣言包含土著人口较多的各种不同国家。我们重申将致力于以建设性的态度参与为此目的而开展的公开、包容和透明的活动。

只有对宣言文本进行修改，解决我们最关切的问题，我们才有可能考虑支持该宣言。我们重申支持按主题有限地重新修改文本，目标是达到不可再少的最低数量的修改。

所附非正式文件（见附文）概括了按主题处理关切问题的方法。我们认为，这种方法可也为相关各方做到不可再少的最低限度修改提供必要的灵活性。实际上，我们这几个国家正在加紧努力，以重大关切问题为基础，按照尽量少修改的目标准备修改意见。修改意见将很快提交大会主席。

为了减少关切范围，我们正在讨论对 16 个条款 8 个方面进行修改：

自决、自治和土著机构（第 3、4、5、33 条）

土地、领地和资源（第 26、29 条）

救济（第 11、27、28 条）

自由、事前和知情同意（第 19 和 32(2) 条）

第三方权利（仅第 46 条）

知识产权（第 11、31 条）

军事问题（第 10、30 条）

教育（第 14 条）

对许多国家来说，这样做大大缩小了关切范围，并意味着愿意通过解释性声明处理次要关切。我们也力求对特定条款仅作最小幅度的修改，但同时确保仍能解决重大关切问题。

我们这几个国家并非都提出对以上全部条款进行修改：以上清单是综合性的。

我们提请你注意，我们这几个国家已经共同决定不再坚持关于土著人民定义的关切。我们认为，如果草案文本符合国际法，而且不隐含土著权利优于其他权

利，则不一定需要定义。但是，我们这些国家都赞同非洲集团的关切，即不同国家和集团土著的情况各不相同，宣言文本在范围和适用上必须做到具有普遍性。因此，对宣言进行修改，使之符合国际法和宪法框架至关重要。

请将以上信息纳入你给大会主席的报告并分发给所有会员国为荷。

澳大利亚常驻代表团

加拿大常驻代表团

哥伦比亚常驻代表团

圭亚那常驻代表团

新西兰常驻代表团

俄罗斯联邦常驻代表团

苏里南常驻代表团

2007年7月18日

附文

非正式文件

土著人民权利宣言草案做到不可再少的最低限度修改的谈判框架

2007年6月28日

在归纳“重大关切领域”的上一个非正式文件中，几个土著人口较多的国家提出了当前土著人民权利宣言草案中的9个重大关切领域。对当前文本进行修改将进一步澄清草案，从而就草案达成更广泛的一致。

做到不可再少的最低限度的修改，需要一定的方法。我们应当按照主题处理文本，用以上重大关切领域作为组织重点讨论的方法。谈判将在各个重大关切领域的标题之下进行。

在2007年6月25日至26日的磋商中，主持人请各国就实体和程序问题进行评论，以找出对当前文本进行修改的不可再少的最低数量。作为对这一要求的回应，我们提出以下几点：

- 在当前文本中共有9个重大关切领域：自决、自治和土著机构；土地、领地和资源；救济和返还；自由、事前和知情同意；谁是“土著人民”不清楚；军事防御问题；他人的权利保护；知识产权；教育。
- 主题办法，即利用重大关切领域作为组织讨论和谈判的框架，是对当前文本进行不可再少的最低限度的修改的最有效工作方法。这样做将为讨论和谈判提供清楚的参数，同时也为解决关切问题提供了灵活性。
- 按照主题办法对当前文本条款的讨论，将按照该条款与具体重大关切领域的关系进行，而不是按照这些条款在文本中出现的先后顺序进行。这种做法可以避免对已经形成一致意见的文本进行不必要的讨论，使主持人和各国代表团能够集中讨论需要进一步努力的领域。按主题进行讨论还会减少需要讨论和谈判的条款的数量。
- 非洲集团的文本为文本的审议提供了有益的基础和参照点。

我们致力于尽量减少对当前文本的修改，同时解决悬而未决的关切问题。我们将建设性地和积极地与所有各方共同努力，为该宣言寻求最广泛的共识。